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(以下简称"本次会议")于 2023年5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 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 议由应晓明先生主持,会议应出席监事7人,实际出席监事7人。本次会议的召 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等 法律法规和《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 定,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监事 会同意选举应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,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: 7票同意,占有表决权监事人数的100%;0票反对: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6月2日